

华侨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

2022 年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

2022 年 3 月 30 日

研究生招生考试是国家选拔高层次专门人才的重要途径，复试、调剂、录取是研究生招生工作的重要环节。根据教育部《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函〔2021〕2 号）、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关于做好 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教学司〔2022〕4 号）、华侨大学《关于印发〈华侨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的通知》（华大研〔2022〕4 号）等文件和教育部、福建省教育厅、华侨大学关于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视频会议的精神，结合疫情防控要求和学院招生工作实际，制定华侨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 2022 年公共管理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一、工作要求

坚持“三个确保”基本原则，稳妥做好硕士复试录取工作，

坚决杜绝因组织考试而引发疫情传播。一是确保安全性。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切实保障考生和涉考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二是确保公平性。严格复试组织管理，坚决维护国家教育考试公平公正。三是确保科学性。严格复试考核标准，坚持全面衡量，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确保招生质量。

二、组织管理

1.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负责对学院复试工作的统筹管理，制订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组织开展复试录取各项工作，协调落实复试录取工作所需的人员、场地、设备、经费保障等。

2.学院成立招生专业复试小组。在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指导下具体实施面试和实践能力等考核，负责确定考生面试和实践能力考核的具体内容、评分标准、程序，并具体组织实施。复试小组成员须当场独立评分，在评分前将召开复试小组会议，研究对考生的考察评价意见。

3.学院成立复试录取工作巡视督查小组。对复试录取工作进行全面、有效监督，并配合参与学校纪检监察部门的巡视和监察工作。

4.学院切实加强复试试题安全保密管理。硕士生复试试题(包括副题)在启封并使用完毕前按国家机密级事项管理;答案及评分参考在考试结束前按国家机密级事项管理,在考试结束后至使用完毕前按国家秘密级事项管理。严禁通过非保密方式传送、讨论有关试题、答案及评分参考等涉密事项。所有涉密人员都必须签订《保密责任书》。

三、复试方式、要求与程序

所有被录取的统考考生均须参加复试考核。

(一) 复试方式

受疫情影响,我院将采用网络远程复试方式,复试面试统一使用学信网高校招生远程面试系统(网址:<https://bm.chsi.com.cn/ycms/stu/>),相关要求请仔细阅读面试系统页面下方考生操作手册。备用面试软件为腾讯会议。请各位考生及早登录远程面试系统和下载腾讯会议并测试、了解使用流程、准备面试设备等。

如果复试系统发生故障,长时间瘫痪影响复试工作如期完成,我院将视情况调整复试方式,若属于平台问题,将启用备用

平台，请考生听从考场专人安排，并保持联系方式畅通。

若出现因网络问题而中断的情况，将安排专人立即联系考生了解情况；考生若在中断后 1 分钟内联系不上或不接听电话，视为**弃考**。

（二）招生指标、时间及复试基本分数线划定

我院 2022 年研究生录取指标为 16 人。按照公共管理一级学科（不分专业方向）进行复试。

具体复试时间待定。请参加复试的同学持续关注学院网站。

我院 2022 年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成绩复试基本要求：总分 363 分，单科参照全国硕士研究生考试 A 类考生国家分数线。共有以下 20 人参加复试。

参加复试考生名单：

序号	准考证号码	姓名	政治	英语	专业 1	专业 2	总分
1	103852160603104	刘科成	75	73	136	137	421
2	103852161203104	黄雅芳	80	77	130	132	419
3	103852158803104	范睿	69	77	130	137	413
4	103852160203104	杨淑萍	74	81	131	124	410
5	103852164703104	陈淑琦	76	63	132	138	409

6	103852162403104	刘骄洋	75	72	125	130	402
7	103852160303104	吴俊龙	77	56	132	129	394
8	103852166903104	罗丽容	76	59	126	128	389
9	103852166303104	梁迅露	67	72	119	129	387
10	103852162903104	林春临	74	53	128	128	383
11	103852158303104	谢子夏	72	54	128	128	382
12	103852159703104	张仙琳	69	56	121	134	380
13	103852161903104	吕丽玲	67	60	126	125	378
14	103852166503104	秦永芳	70	56	126	126	378
15	103852162303104	郑颖萱	80	59	131	105	375
16	103852167003104	程茜	78	63	120	112	373
17	103852162703104	汤靖	63	67	114	127	371
18	103852160503104	郑文芳	76	69	112	112	369
19	103852160703104	祖颖	64	75	118	112	369
20	103852164303104	赖淼宁	71	55	109	128	363

(三) 复试资格审查

考生复试前须提交以下材料的电子版（扫描件）给学院审查（如考生受疫情影响暂无法提供，可由考生做出承诺，并于规定时间内提交）：

1.《诚信复试承诺书》，确保提交材料真实、复试过程诚信和复试试题安全保密。

2.《华侨大学 2022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该表可在华侨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常用下载栏下载：<https://yjszs.hqu.edu.cn/cyxz.htm>）。该表一般由考生人事（学籍）档案所在单位填写、签字并盖章；若考生档案由工作单位寄挂在人才市场，则由考生工作单位填写、签字并盖章。

考生档案所在单位或工作单位一律以考生网上报名时填写的相关信息为准，凡是不一致的或者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的一律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3.毕业证书（应届生提交学生证）。

4.居民身份证。

5.准考证。

6.考生自述（主要包括考生本人的政治表现、外语水平、业务和科研能力、研究计划等方面内容），需考生本人手写并签名完成后扫描，其中研究计划不少于 1000 字。

7.“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还需提交《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8.申请享受教育部加分政策的考生还需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凡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一律不予复试、录取。复试时，学院将再次对考生资格和身份进行严格审查。运用“人脸识别”“人证识别”等技术，并通过综合比对“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库”等措施，加强对复试考生身份的审查核验，严防复试“替考”。

收到我院复试通知后**3天内**，将电子版材料按照上述顺序编号命名，命名方式为“编号-姓名-材料名称”，如：1-张三-诚信复试承诺书。全部材料整理为一个压缩包发送到**760872003@qq.com** 邮箱，顺序不可乱。

（四）复试内容

1. **专业素质和能力**。主要包括：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

2. **综合素质和能力**。主要包括：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遵纪守法）、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人文素养；行为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3.外语听说能力。主要包括：外语听力测试、外语口语测试和专业外语测试等。

4.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的主要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学习（工作）态度、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我院在复试考查时将组织有关思政工作者、导师等与考生进行有针对性的面谈，直接了解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状况。学院将采取“函调”或“派人外调”的方式对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进行考核。拟录取名单确定后，我院将向考生所在单位函调人事档案和本人现实表现等材料（须加盖考生人事档案所在单位人事或政工部门公章），全面审查其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

5.体检。考生在被拟录取后两周内向学院提交体检报告单。我院不组织考生进行集中体检，请考生自行前往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进行体检（体检报告有效期以复试时间为准，三个月内有效），体检项目可参照华侨大学研究生入学复试体检表（该表可在华侨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常用下载栏下载：<https://yjszs.hqu.edu.cn/cyxz.htm>）。

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要求，按

照《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规定执行。

（五）复试成绩的使用

1. 复试成绩为复试各内容考核成绩之和，满分为 100 分。复试成绩不合格者（60 分以下），不予录取。

2. 录取总成绩计算：总成绩=初试成绩÷5×70%+复试成绩×30%，保留 2 位小数。

3.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计入复试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4. 本次录取按照所有参加复试考生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进行录取。在优先保证报名时的填报研究方向后，再按复试考生总成绩从高到低征求研究方向；如不同意变换研究方向，视为放弃，后续考生依次补上。

5. 复试结束后 3 天时间内，学院将根据公共管理专业招生计划、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以及考生总成绩（初试和复试成绩）、思想政治表现、身心健康状况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并上报学校审批。

四、复试准备、考场规则及违规违纪处理

1. 复试前材料准备:

- (1) 初试准考证（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下载）；
- (2) 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
- (3) 签字笔、空白纸。

2. 参加网络远程复试前其他准备工作，请关注学院网站通知及学信网高校招生远程面试系统（网址：<https://bm.chsi.com.cn/ycms/stu/>）考生操作手册。

3. 违规违纪行为处理。特别强调，研究生招生考试是国家级教育考试，复试工作是其重要组成部分，考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事项。任何考生在复试过程中，不允许采取任何形式录音、录频，不允许将任何复试资料公开、公布；否则取消复试资格。

4. 对在研究生招生考试中违反考试管理规定和考场纪律，影响考试公平、公正的考生、考试工作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一律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第33号令）和《刑法修正案（九）》等法律法规严肃处理（详情请见：<https://yjszs.hqu.edu.cn/info/1027/2250.htm>）。同时，新生入学后3个月内，学院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

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五、联系方式

华侨大学政管学院 2022 年研究生复试 QQ 群: 834976247;

联系人: 王老师;

学院联系电话: 0595-22699970;

E-mail: 760872003@qq.com。

六、本复试录取工作由华侨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负责解释。其他未尽事宜，以《华侨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相关规定为准。